

國立頭城家商 112 學年度 CRC「創意紙雕製作」比賽辦法

112.07.19 經校長核定後通過

- 一、依據：國教署「112年度補助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」實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透過辦理學生 CRC 主題繪畫、海報等美術或作文、標語等校內競賽，使參加者透過參賽過程強化 CRC 之認知。
- 三、比賽收件時間：112 年 10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16：00 點前。
- 四、收件地點：學務處訓育組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全校 1-3 年級自由參加。
- 六、比賽內容：請以 CRC 兒童權利公約等相關議題為紙雕主題，自由創作。
- 七、比賽規格及方式：
 - （一）規格大小以 8 開紙為底，紙張可由學務處訓育組提供。
 - （二）以一人一份作品參賽，並繳交作品說明書。（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）
 - （三）內容及構圖實為親自構思及設計。
 - （四）成品需考慮保固性，確實將紙雕立體部分黏牢固。
- 八、評分標準：切合主題 30%、製作技巧 25%、製作創意 25%、色彩搭配 20 %。
- 九、獎勵名額及獎金：

CRC 紙雕比賽			
獎項	名額	獎金	獎狀
第一名	一名	新台幣 2,000 元	獎狀乙只
第二名	一名	新台幣 1,000 元	獎狀乙只
第三名	一名	新台幣 500 元	獎狀乙只
佳作	五名	新台幣 300 元	獎狀乙只

得獎作品陳列展示於本校圖書館

- 十、經費來源：國教署「112 年度補助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」支出。
- 十一、評審人員：本校相關類科教師擔任之。
- 十二、本辦法 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CRC 創意紙雕製作-作品說明書

作品編號	(由主辦單填寫)				
姓 名		班級		座號	
作品名稱					
作品簡述					
作品特色					

(註：請將說明書黏貼於作品之背面)

CRC 創意紙雕製作-作品說明書

作品編號	(由主辦單填寫)				
姓 名		班級		座號	
作品名稱					
作品簡述					
作品特色					

(註：請將說明書黏貼於作品之背面)